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討論文件

文件 FGA 18/2011

沙田區議會
財務及常務委員會

公共關係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請委員考慮下列由公共關係工作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

<u>附件</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款額</u>
I	沙田區議會聯誼茶會	51,100 元
II	製作沙田區議會宣傳品	39,000 元
	總計：	<u>90,100 元</u>

財務安排

2. 開支科 3.2 (區議會推廣活動)已預留 90,162 元供上述活動使用。

議決事項

3. 請委員考慮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20/20

二零一一年五月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 (A)申請機構：公共關係工作小組 (B)合辦機構： /
- (C)協辦機構： / (D)活動名稱：沙田區議會聯誼茶會
- (E)活動日期：2011年8月 (F)舉辦地點：沙田區內
- (G)性質：10¹ / 其他(請註明) (H)對象：² / 其他(請註明)區內團體負責人
- (I)目的：藉茶會向區內居民代表匯報本屆議會的工作和加強議會與地區之聯繫。
- (J)內容：於沙田區內合適的地點舉辦聯誼茶會。
- (K)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200人 / (L)義工/工作人員人數： /
- (M)宣傳和推廣方法：秘書處發信邀請法團和互委會代表出席。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收支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¹ 請填上編號：

-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圖書館 13.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殘疾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總額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區議會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條例	備註	
1. 司儀津貼(2人)	400	400	2c	個別考慮。	
2. 主禮紀念品	200	200	5a	每份不得超過\$250，一般活動資助5份。	
3. 參加者便餐 (200人 x \$58)	11600	11600	6b	三小時以上的活動每人不超過58元。	
4. 義工津貼 (20人 x \$50)	1000	1000	7b	工作每日小時以上者每人不超\$58。	
5. 場地裝飾	1000	1000	8a	一般活動不超過1000元。	
6. 舞台裝飾	2000	2000	8d	一般活動不超過2000元。	
7. 背幕	2000	2000	8e	一般活動不超過2000元	
8. 文具及影印	200	200	11a	每人1元，每項活動總資助額不超過500元。	
9. 請柬(500張)	2000	2000	11c	平均每張請柬資助額不超過4元。	
10. 攝影	200	200	12	每名參加者資助1元至總額不超過200元。	
11. 典禮用品(襟花、提名板、簽名筆等)	1500	1500	13	個別考慮	
12. 名牌	400	400	13	個別考慮	
13. 租賃輕型貨車(2程)	400	400	14b	每輛每程不超過200元。	
14. 租賃揚聲器	2500	2500	15a	每天不超過2500元	
15. 版權費	1000	1000	17	個別考慮。	
16. 租用投影設備	5000	5000	21	個別考慮。	
17. 郵費(\$1.4x500封)	700	700	22	個別考慮。	
18. 場租	15000	15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	
19. 租用坐椅	4000	4000	21	個別考慮。	
總額：	51100	511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B) 預支撥款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_____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_____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編號：		開支科：	3
推行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機構主辦	<input type="checkbox"/>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	<input type="checkbox"/> 按政府規例

- (A)申請機構：公共關係工作小組 (B)合辦機構： /
- (C)協辦機構： / (D)活動名稱：製作沙田區議會宣傳品
- (E)活動日期：2011年5月至9月 (F)舉辦地點： /
- (G)性質：10¹ / 其他(請註明) (H)對象：1² / 其他(請註明)
- (I)目的：透過向區內市民及組織派發沙田區議會之宣傳品，加強他們對區議會關注。
- (J)內容：製作印有沙田區議會會徽的宣傳品
- (K)預計參加者/觀眾人數： / (L)義工/工作人員人數： /
- (M)宣傳和推廣方法： /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A) 收支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³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¹ 請填上編號：

- 1.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5.健康及衛生 6.防火 7.減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圖書館 13.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 1.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殘疾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總額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區議會填寫)		
支出項目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	財務準則		區議會 批准款額
			條例	備註	
(1)製作沙田區議會宣傳品 (約 800 份)	39000	39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	
總額：	39000	390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B) 預支撥款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